

周 春 主 编

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四川 大学 出版 社

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主 编 周 春

副主编 晏仁章

四川 大学 出版 社

责任编辑：李荣松

蒋和胜

陈振东

封面设计：蒋仲文

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周 春 主编

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四川大学内）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成都盲哑学校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9.875印张 193千字

1988年9月第一版 1988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 7-5614-0159-~~D~~·12 定价：2.35元

编 者 序

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问题，从来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社会主义国家在一定时期准确地判断自身所处的发展阶段，是制定正确的路线和政策的出发点。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明确提出了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理论上作出了深刻的论述。深入学习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进一步认识我国的基本国情，探索这个阶段在政治和经济上的特征，研究各个领域在本阶段的特殊规律性，以便自觉地贯彻党在这个阶段的基本路线，搞好我国的经济建设和体制改革，就是广大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面临的重要任务。

为了深入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对社会主义进行再认识，并探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践中的新问题，在党的十三大召开以后，由四川大学经济研究所发起，邀请本校经济管理学院各系教师及有关干部举行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讨论会”。会上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为中心，从各个方面展开了广泛而深入的讨论，提出了许多新思想和新观点，与会者都感到颇有收获。我们以这次讨论会的论文为主，选编了23篇文章汇成本书，这是我们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初步成果。

07A33/15

本书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属于概论性质，内容包括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涵义、划分标准、根本任务、基本特征和基本路线等，共收入10篇文章；第二部分着重探讨产业结构和发展商品经济问题，内容包括产业结构、商品经济、商业、市场和物价等，共收入8篇文章；第三部分属于各个特殊领域的研究，内容包括个体经济、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深化企业改革，个人收入分配、统计、对外开放和政治思想工作等，共收入7篇文章。

根据“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本书在一些重要的理论问题上反映了各种不同的观点，作者各抒己见，畅所欲言，读者可以从中比较和鉴别，这样有利于推动研究的深入发展。对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研究，现在还是刚刚开始，今后我们还期待着更为丰硕的成果。

本书内容涉及的范围较为广泛，紧密结合我国经济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实际情况，在理论分析上有一定的深度，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可供教师、学生、干部、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在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时参考。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编辑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 一 部 分

苏联东欧国家对社会主义及其发展阶段的

再认识 杜 渐 (3)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及其基本经济特征 周 春 (12)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根本任务

是发展生产力 晏仁章 (24)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特征和

党的基本路线 陈振东 (37)

简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确定标准和

基本经济特征 蒋和胜 杨柳静 (51)

论社会主义社会划分阶段的客观标准 陈 力 (60)

论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划分依据 严 丰 (75)

试论社会主义阶段的划分标准 左仁淑 (82)

对社会主义阶段的再认识 李荣松 (93)

中国历史和中国社会主义阶段 彭通湖 (102)

第 二 部 分

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产业结构 石柱成 (115)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商品经济的特征	冯宗容 (125)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商业的特点和任务	姜顺玲 (136)
论市场机制与市场功能	尤 力 (148)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市场和市场管理	毛道维 (155)
论新形势下的市场监督	陈高林 (172)
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价格管理	蒋和胜 (186)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物价水平问题	周 春 (204)

第 三 部 分

再论个体经济	李道南 (223)
论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基本动因及对策 ...	张泽刚 (240)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企业的特点与困境	裴政辉 (249)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个人收入分配原则	
多样性的探讨	杨继瑞 (258)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统计思考	卓英明 (274)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与对外开放	王世浚 蒋 璞 (292)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初探 ...	焦 强 (303)

第 一 部 分

苏联东欧国家对社会主义及其 发展阶段的再认识

改革和发展是当代社会主义世界不可逆转的潮流。在这一潮流中，苏联东欧国家和我国一样，把对社会主义及其发展阶段的再认识，特别是对本国社会主义发展所处历史阶段的重新估量，作为探索符合本国国情、具有自己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和制定正确政策的基本出发点。他们对社会主义认识的深化和关于发展阶段提法的演变，以及由此而在改革与建设方面作出的新的选择，是经历了艰难曲折，甚至付出了沉重代价的。研究苏东社会主义国家理论上的突破和实践经验，无疑对我们进一步深入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问题，具有直接借鉴意义。

苏联东欧国家的改革实践，推动着人们对社会主义进行广泛深刻的反思。

什么是社会主义社会？构想中的社会主义长远目标是否就是当代行动中的社会主义的施工蓝图？是强调以社会主义的国际性本质来规范现实社会主义运动，还是承认从各国实

际出发建设各具特色的社会主义模式？是把社会主义当作一个纯粹的封闭性的系统，还是当作在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土壤上发展的与外部环境有着密切联系的开放性体系？这些貌似简单的问题，实则长时期困扰着苏联东欧国家的领导人和理论界。改革的实践提出了这些尖锐而迫切的问题，同时也是在改革中逐步找到了解决这些问题的基本答案。

南斯拉夫的改革起步较早，理论色彩很浓，富有启发性。当他们在五十年代初，为克服国内严重经济困难和“情报局事件”的恶劣影响而实行“工人自治”的时候，就开始把摒弃僵化教条和苏联模式，重新探索社会主义发展道路，作为改革的根据。铁托说过，科学社会主义只有一个，但由于各国具体情况如历史条件、经济发展水平、文化背景以及夺取政权的道路等方面的差异，因而通向社会主义的道路是各式各样的。卡德尔讲，南斯拉夫整个战后的发展，实际上是一个日益明显地同斯大林模式分道扬镳并寻求自己的社会主义道路的时期。自治是一种社会关系体制，它把实行市场计划经济，发展生产力与实行社会所有制和联合劳动基础上的劳动者对社会经济问题的直接管理统一起来，为过渡到“自由人的联合体”创造条件。在 30 多年的改革和建设过程中，南斯拉夫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也反映出自治理论的某些观点与实践的冲突。近几年来，他们在研究新矛盾和克服新的困难中批评了把社会主义自治理想化的倾向。提出，固然不存在唯一的和凝固不变的社会主义模式，也不存在万能的社会主义模式。标志着南斯拉夫在进一步的改革中，对社会主义发展的认识又提到了一个更高的水平。

匈牙利在“1956年事件”后，经过十年的准备，于1968

年进行了全面的成功的经济体制改革，近年来，在深化经济改革中，又把政治体制改革提上了日程。他们在改革中，始终把对“社会主义的自我认识”放到先导地位，主张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使科学社会主义“更加现代化”。社会主义从空想回到现实，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转变。匈牙利学者认为，社会主义的空想，从十月革命以后已出现了。到斯大林的时候，就否定商品货币关系，形成了行政集中式的产品经济计划体制。他们比较了苏联模式和南斯拉夫和匈牙利经济模式的长处和短处，创造了“中央计划与市场机制有机结合”的经济模式，为解决社会主义经济运行机制问题作出了重大贡献。但是匈牙利对社会主义的探索并未松懈。近年来，世界新技术革命蓬勃兴起，资本主义世界尽管已将其生产社会化与资本的国际性发展到很高程度，但仍在寻找进一步发展的更合适的方式。而改革较早的南斯拉夫和匈牙利则遇到了巨大的困难和危机。在这种严峻的形势下，匈牙利理论家涅尔什·热雷强调说，现实中的社会主义，在社会主义方面还不是在所有领域都胜过了资本主义，因此社会主义理论认识中要减少“优越性观念”，加强“竞争观念”。要经过社会主义各国的长期的共同努力，才能赢得社会主义在世界范围的发展中对资本主义的全面优越性。

苏联的改革长时期只是在“完善经济机制”框架内改良、调整，近年来有了实质性的进展。他们称之为“具有历史规模和革命性质的转折”。戈尔巴乔夫在其《改革与新思维》及其他讲话中认为，苏联“社会主义的理论概念在很多方面仍停留在三十年代、四十年代的水平上”，提出“我们不需要所谓‘纯净的’、教义式的、杜撰的社会主义，我们需

要的是现实的、列宁的社会主义”。他们在客观地评价了传统模式的作用后提出，这种模式的弊端集中表现为：没有找到公有制的“合理实现形式”，“它好象失去了真正的主人，成了‘无主的’的财富”，未能充分体现劳动者的主人翁地位，使劳动者产生了“雇佣思想”。这样，就形成了一套阻碍社会发展、限制技术进步的“独特的社会经济机制”。从这一认识出发，苏联推出了“社会主义人民自治”的思想，以探求社会经济发展的新动力机制。改革的路子是以企业实行“自我补偿”、“自筹资金”、“自我管理”和“完全经济核算”为核心，全面调整社会经济关系。与此同时，苏联也放弃了对“市场社会主义”的批判和对东欧国家改革的责难。最近，戈尔巴乔夫访问南斯拉夫。南领导人说：“各国人民都有权选择本国的发展道路。各党都应有自己的观点和实践，任何人都无权垄断真理。”戈尔巴乔夫回答：“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共同特点，这就是劳动人民执政、公有制和没有剥削。但是共同性不能抹杀多样性。社会主义的力量就在于五颜六色，在于丰富的国际经验。”

其他东欧国家也都在改革中深化了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进而面对现实，重新认识本国国情，为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和政策提供依据。

二

苏联东欧国家关于本国社会所处历史阶段的重新估量，是社会主义再认识的重要部分，也是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进一步深化的集中表现。

关于共产主义的发展要经历两个阶段，即共产主义初级阶段和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问题，马克思和恩格斯已作出了科学预见。后来，人们通常把前一阶段称为社会主义阶段。关于社会主义阶段，是一个短暂的过渡时期，还是一个较长时期的具有自己相对独立本质的社会经济形态？社会主义社会在发展过程中，是否还应分为若干特殊阶段？马克思和恩格斯没有可能直接回答这些问题。至于某个社会主义国家，其社会主义发展处在哪个历史阶段，更应由这个国家的党和人民独立作出判断，别人是帮不了忙的。

苏联东欧国家在关于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理论分析和本国国情的判断上，同样经历了一个曲折的过程。

苏联从三十年代到六十年代中期，占统治地位的观点是，建设社会主义就是直接向共产主义过渡。认为苏联在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农业集体化后，已经建成社会主义，并进入了向共产主义过渡时期。1939年，联共（布）十八大提出，在苏联基本上实现了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社会主义，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完成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建设和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逐步过渡的时期。这一观点成为理论上的定论一直延续到五十年代中期。这时，赫鲁晓夫虽然反对斯大林的个人迷信，但在社会主义发展阶段问题上，他却发展了斯大林的“左”的错误。五十年代末赫鲁晓夫宣布，“苏联已进入全面展开共产主义建设时期，要创造共产主义的一切物质条件与精神条件。”1961年苏共二十二大纲领正式称为“建立共产主义社会的纲领。”宣告“这一代的苏联人将要在共产主义制度下生活。”

勃列日涅夫在六十年代中期提出“发达社会主义”的概

念，其出发点是要纠正急于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思想，但从这个理论的具体内容，以及这一提法作为对苏联所处社会历史阶段的估计来看，仍然没有摆脱急于过渡的思想倾向。勃列日涅夫在1967年纪念十月革命胜利50周年大会上宣布苏联已建成发达社会主义。发达社会主义阶段的任务仍然是直接向共产主义过渡。此后，苏联理论界围绕发达社会主义的理论根据、基本特征、建成标准、历史地位等问题，展开了热烈讨论，但基调仍是直接过渡论。他们强调：“成熟社会主义的全面发展和巩固，同时就是在向共产主义发展”，发达社会主义“越来越能通盘地同时解决共产主义建设中的各种重要问题”。直到1983年安德罗波夫提出，苏联“正处在发达社会主义漫长历史阶段的起点”，并对那些关于苏联已开始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夸张提法提出警告，苏共才逐步从指导思想上纠正了急于向共产主义过渡的观点。安德罗波夫批评说，过去某些论点“脱离现实，超越了时间的发展”，他强调：“我们同共产主义的第二阶段还有一段历史间隔”，“不应当忘记，我们是生活在社会主义社会之中”。戈尔巴乔夫就任苏共中央总书记后，关于当代苏联社会所处历史阶段的提法又有新的发展。他继承“起点论”的基本思想，但已不强调“发达”二字。苏共二十七大仍然讲苏联“进入了发达社会主义阶段”，可总任务的表述却是“有计划地和全面地完善社会主义”。1986年10月戈尔巴乔夫在全苏高等学校社会科学教研室主任会议上更明确提出，苏联社会是“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共产党人》1987年第1期社论阐述说：“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就是不轻松的，有时是极其费力的新与旧的斗争，这就是克服停滞时期，代之以加速运动和上升到进

步的更高阶段。”纵观苏联历史，从“向共产主义过渡”到完善“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可以说是从天上回到地上，不能不说是一个重大的转折。许多东欧国家在社会主义发展阶段问题上，接受苏联“发达社会主义”的观点，但有保留地提出“建设中等发达的社会主义”，或“完善发达社会主义”。近年来随着改革的深入，认识也有发展。罗马尼亚认为“社会主义社会不是一个短暂的阶段，更不是一个过渡时期，而是一个很长的阶段。”日夫科夫在保共十三大讲：“我们不可能明确，在我国建设发达社会主义社会究竟需要持续多长时间。因此，在党纲里我们没有提出期限。生活表明，这个阶段要比我们曾经设想的时间更长。”波兰统一工人党和理论界对波兰目前处于哪一个发展阶段发生了激烈争论。

“发达社会主义”的提法已在讲话和文章中消失。1986年月发表的党纲指出：波兰“正处于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最后阶段，”“我们的较近期目标是建成社会主义。”

在东欧国家中，南斯拉夫是按照自己对社会主义的独特见解来划分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他们从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劳动者在生产过程和收入分配中的地位、以及国家经济职能等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因素出发，把南斯拉夫的社会主义发展划分成两个阶段，即行政集中管理的社会主义和自治社会主义。南共认为，社会主义自治制度是一个“过渡阶段”，即由资本主义经过南斯拉夫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过渡到（马克思的）“自由生产者的联合”，也就是过渡到共产主义。南共联盟十三大提出，当前的任务是要完善社会主义自治制度。南斯拉夫关于自治社会主义阶段应当大力发展商

品货币关系，联合劳动者的利益应当在市场上实现的观点，打破了传统观念的束缚，是符合当代社会主义实际的。关于社会所有制、劳动者直接管理生产过程和收入分配、国家经济职能消亡等主张，是对社会主义发展的有益探索。但也正是在这些问题上有理想化的倾向，或者说是从另一个角度超越了社会发展阶段。近年来，南斯拉夫批评了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中的主观主义和唯意志论，努力从稳定经济和深化改革中完善自治社会主义制度。

三

研究苏联东欧国家对社会主义的再认识和各国对自己所处发展阶段提法的变化，使我们得到不少启示。

社会主义在实践和探索中前进。当代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正蓬勃发展，我们对科学社会主义真理的探索也远未穷尽。建设社会主义迄今已有 70 余年，一向以建立了唯一正确的社会主义模式自居的苏联，强调要打破传统观念的束缚，要现实的社会主义，不要教义式的社会主义；改革起步较早、在社会主义的探索和创造中取得了举世公认的成就的南斯拉夫、匈牙利，提出了重新认识社会主义的问题。我国在经历了长时期的艰难曲折和痛苦探索之后，在党的十二大上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科学命题，十三大再次强调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面对我国情况，照搬书本不行，照搬外国也不行。我们应当根据世界形势的巨大变化，人类文明的突飞猛进和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迅速发展，不断开拓新视野，发展新观念，进入新境界。